

湖南省图书馆学会

中青年人才库入选方案

(2020年修订版)

为了充分调动省内图书馆事业人力资源，扩展图书馆人才的培养空间，促进我省图书馆事业的可持续发展，湖南省图书馆学会设立“湖南省图书馆学会中青年人才库”，定向指导、扶持和推动界内有为中青年的学术研究，促进中青年学术人才的成长。

一、申报条件

(一) 全省各级各类图书馆、科技情报单位、图书馆学教学与研究机构从业人员；

(二) 年龄在45岁以下；

(三) 中级以上职称；

(四) 有强烈的职业责任感，在图书馆管理或读者服务岗位上创造出不平凡的业绩，做出突出贡献；

(五) 钻研业务，善于学习，勇于探索，学风正派，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在理论探索、或学术研究、或技术研发等方面取得显著成绩；

(六) 省级公共图书馆、高等院校图书馆、图书馆学教学与研究机构及相当科技情报单位申报者须于近5年有以下学术经历其二：

1、主持过省级、厅局级以上课题；参与国家级课题排名前五；主持国家级课题的子课题；（主持高校图工委课题，及校级课题者不在此列）；

2、在公开发行的期刊（独著或第一作者，不含增刊）上发表过图书馆学、情报学论文不少于 5 篇；

3、在图书馆学、情报学专业核心期刊（独著或第一作者，不含增刊）上发表过图书馆学、情报学论文不少于 2 篇；

4、以第一或第二责任者出版过图书馆学、情报学著作。

（七）市、县级公共图书馆、中小学图书馆及相当科技情报单位申报者须于近 5 年有以下学术经历其二：

1、主持过省级、厅局级以上课题；参与国家级课题排名前五；主持国家级课题的子课题；（主持高校图工委课题，及校级课题者不在此列）；

2、主持过市级以上课题；参与省级、厅局级课题排名在前五的；

3、在公开发行期刊（独著或第一作者，不含增刊）上发表过图书馆学、情报学论文不少于 3 篇；

4、在图书馆学、情报学专业核心期刊（独著或第一作者，不含增刊）上发表过图书馆学、情报学不少于 1 篇；

5、以第一或第二责任者出版过图书馆学、情报学著作。

二、推荐材料要求

（一）论文需注明标题、刊名、发表时间、是否为独著或第一作者，刊物为图书馆学、情报学核心期刊须注明；

（二）著作需注明书名、出版时间、出版社、第几责任者及责任方式；

(三) 主持课题需注明课题名称、编号、立项时间及机构，参与课题还需注明被推荐者为第几责任人；

(四) 申报材料描述不清楚者不能入选。

三、申报途径与程序

(一) 中青年人才库接受以下单位推荐申报：公共图书馆、学校图书馆、专业图书馆、科技情报单位、图书馆学教学与研究机构。

(二) 上述单位将《湖南省图书馆学会中青年人才库推荐表》按要求寄至省学会办公室。已经加入中青年人才库人员不重复推荐。

四、评审机构与程序

(一) 由湖南省图书馆学会学术委员会负责初评，由理事长会议审定。

(二) 省学会办公室负责人才库评选的日常工作，对推荐材料进行初审，将初审合格的推荐材料提交学术委员会组织审核。

(三) 评审委员会依据评选条件，采取民主投票的方式确定入库人选。

五、权利与义务

(一) 入库人选可获得参与省图书馆学会组织的各类课题申报优先权，省图书馆学会跟踪其科研过程并采用各种有利措施推动其进行有效的科研工作。

(二) 入库人选可获得省图书馆学会推荐其外出学术交流的权利，以及优先参与省图书馆学会举行的学术研讨会的权利。

(三) 入库人选可直接向省图书馆学会申请参加有关学术成果评奖。

(四) 入库人选须积极参加学会组织的征文、研讨会、学术成果评奖等学术活动，为推动图书馆事业的发展做出贡献；

(五) 入库人选三年中须通过各种途径申报一次以上课题，并将所申报的题目及摘要寄省学会办；

(六) 入库人选应较好地完成学会委派的课题。

六、管理与要求

(一) 人才库采取新陈代谢，动态管理的方式。三年内无学术成果提交者，或无故不完成省学会的工作要求者均予取消资格。取消资格人员将影响其参加由省学会组织的征文、研讨会、学术成果评奖等学术活动。

(二) 省图书馆学会根据入库人选的入库情况，每年举行一次学术人才评奖，每次在人才库中评出若干位给予奖励。

七、其他

此方案最终解释权属湖南省图书馆学会办公室。

